

法律意识的调查问卷报告

关于法律意识的调查问卷报告（通用 10 篇）

当想知道某一情况、某一事件的来龙去脉时，我们通常要进行专项的调查，并将探寻到的规律和经验写进调查报告。快来参考调查报告是怎么写的吧，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关于法律意识的调查问卷报告（通用 10 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法律意识的调查问卷报告 1

一、前言

中学生是未成年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祖国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中学生只有懂得如何运用法律的武器，才能在现实生活中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中学生法律意识的强弱，法律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到我国民主法制建设进程，关系到“依法治国”方略的实现，也关系到三个文明建设能否协调稳步发展。本次调研以问卷方式对新沂市启明中学的中学生做调查，调查中学生的法律意识状况，在发出的 150 份问卷中，回收率是 100%，其中男女比例比较平衡，大致平分，在这些调查对象中，其中有 52%是来自城镇，48%是来自农村。由此可见，此次的调查对象是比较全面的分配了男女比例和从不同家庭背景出发，调查的结果有代表性和全面性。

二、中学生法律意识现状显示及分析

1. 中学生大多认同法律在日常生活中的重要地位

随着依法治国方略的实施和素质教育大力提倡与推进，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提高青少年法制素质已成为党和政府，成为全社会共识，青少年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已经初步形成。调查显示，有 67%的调查对象认为法律在日常生活中占据非常重要的地位，而没有人认为法律在日常生活中是不重要的。由此可见，法律在生活中占据的地位还是得到中学生的肯定，而且也可以看出中学生法制教育日益受到重视，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力度不断加大，大多数学生具有了较强的法律意识。

2. 中学生大都对法律有一定的了解

在时代的今天，作为明天的接班人的青少年的身心发展备受关注，青少年的权益得到特殊保护，国家也不断加大对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调查显示，绝大多数中学生觉得自己对法律有一点了解，只有1%的调查对象觉得自己不了解法律。但是，也只有5%的调查对象觉得自己对法律非常了解，所以由此可以看出，中学生虽然已经掌握了一定的法律知识，可是具体到某一个特定情况时，仍然会比较模糊，也由此可以看出现在中学生的法制教育力度还不够大。

3. 中学生接受法制教育的渠道广泛，但学校仍是主渠道

问题：您了解法律的主要方式有哪些？

从中学生接受法制教育的渠道来看，学校、家庭和书籍、新闻媒体都起到了良好的作用如图所示，32%的学生表示法律知识主要是通过学校老师的教授获得的，可以看出，学校仍是中学生接受法制教育的主要渠道，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25%的学生表示通过新闻媒体也获得了一定的法律知识，表明在信息时代，各类新闻媒体，信息传播载体也成为中学生获取法律知识的重要载体。但是对比学校，各类媒体，家庭教育就显得比较低，只占9%。但是家庭教育作为学生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青少年教育中发挥着重大影响作用，所以需要继续加大家庭对青少年的教育。

4. 现今法制教育的效果

调查显示，绝大多数学校都有开展普法教育，但是在学校所开展的法制教育方面，大多学生认为效果一般，由此我们应该在学校的法制教育中推用多渠道；而在家庭法制教育方面，39%学生认为家长在这方面做得好，47%学生认为家长做的一般，只有一少部分学生认为家长在对自己的法制教育方面做的不好的。同时，根据调查，法制校长在中学生法制教育中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授课得到了学生认可：95%学生认为法制校长在法制教育中起着不同的作用。

5. 中学生大都具有一定的自护意识，面对不法行为时能够作出较为正确的选择。

问题：您知道自己作为未成年人，享有哪些权利吗？

问题：当您遇到侵犯您权利的时候，您的解决方法会是

问题：在平时的生活中，您是否注意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权益？

在问到是否了解关乎青少年利益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时，78%的学生是部分了解，说明学生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还是比较关注，但是对该法非常了解的只有8%，由此可见，中学生有一定的自护意识，但是并不是很强，我们要加大宣传力度，同时增强中学生自护意识。在遇到侵害时，大多数学生都会选择向老师反映、向家长反映、向司法机关救助等方法来解决，只有极少数学生会选择忍气吞声，不会选择正确的方法。但是调查显示，在权益收到侵害时，74%学生很少运用法律的手段来维护自己的权益。说明学生的自护意识增强的同时，还有培养学生的法律意识，用法律来保护我们的合法权益。

6.大多数中学生渴望或者愿意学习法律知识

79%学生会关注立法等法律热点事情，且有80%的学生有计划进一步学习相关的法律，说明中学生对法律的关注还是比较高的，()随着法律在生活中所起的作用的不断加大，学生对法律的相关问题也不断重视。

三、建议

1.高度重视，充分发挥学校法制教育的主渠道作用，创造良好的校园法制环境

学校是教书育人的阵地，是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摇篮，学校坚持开展法制教育，能有效地增强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经问卷调查情况显示，学校仍

是中学生接受法制教育的主要渠道，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学校必须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的法制教育。但是，调查发现学校的法制教育虽然比起其他渠道，当前对中学生法律知识的传播的比例是最大的，但是总的来说学校的法制教育还不够到位，法制教育比较分散，没有形成固定完整的体系。对此，学校应该确立法制教育的目标体系，并逐一落实，对于不同层次的法律知识内容，应贯穿于不同的学龄阶段，形成一定的目标递进层次，使中学生在学校接受全面系统

的法制教育。其次，学校还应注重课堂教学，将法制教育纳入教学计划，集中开展以政治课为主，逐渐渗透到各学科教学中，让学生时时受到熏陶。

再次，调查显示，绝大多数学校都有开展普法教育，但是在学校所开展的法制教育方面，大多学生认为效果一般，主要原因是法制教育的形式比较单一。因此，学校除了确立目标体系和重视课堂教学之外，我们应该在学校的法制教育中推用多渠道，应选择适当的形式和内容，提高未成年人法制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形式要力求生动活泼、通俗易懂。学校可以通过办报、手抄报、校刊专栏、校园广播、召开主题班会、办法制讲座、开展法律知识竞赛、开设法制诊所、开展模拟法庭，组织社会法制调查等形式强化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

2. 言传身教，提高家长法律素质，营造良好的家庭法制环境

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离不开良好的家庭法制教育环境，家长的责任和作用不容小视。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家长的每一个微小的行为就是孩子的活教材。孩子耳濡目染，受父母和家庭潜移默化的影响。如果家长不具备较高的法律素质，或者家长自己就是法盲，那么在这样的家庭法制环境中，子女的法律意识很难增强。作为家长，除了以身作则、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外，要对子女进行通俗的法制教育，充分利用自身已有的法律知识，采取科学的、行之有效的合乎法律规范的方法，时常教育自己的孩子学法守法，用法律的武器保护自己的权益，对孩子的不良行为及时予以纠正。提高家长自身的法律素质是前提。为了提高家长的法律素质，应开办家长法制学校，以发放法律通俗读本、观看“今日说法”等专题法律节目，开展家庭法律知识竞赛，评定法律星级家庭等等，营造良好的家庭法制环境。

3. 建立适合未成年人特点的其他法制宣传渠道，形成多元化

未成年人都生活在一定的社会中，或多或少地从社会中吸取法律知识的营养，特别是在今天的信息时代，各类新闻媒体，信息传播载体也成为中学生获取法律知识的重要载体。文化、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电影和司法机关等部门要齐抓共管，积极主动地开展系统有序

的法制宣传教育。如悬挂大型法制横幅，设置永久性法制宣传牌，张贴法制标语，开设法制宣传窗，主办法制图文展，召开法制教育大会，组织法制宣传游行，进行法制文艺演出，播放法制电视专题片，党报党刊设置法制专栏，定期开办法律培训班，举行法制演讲比赛、见义勇为表彰报告会，建设和评选法制文明社区等等。又由于中学生法律知识的重要来源还有影视文学作品，由于创作的需要，影视文学作品中传递的法律知识并不健全和准确，容易误导学生。作为影视文学作品的作者和出品人，要注意法制内容的准确性，以免误导学生。

4. 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多方位、多层次提供法律服务

要注重从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入手，提高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调查显示，在权益收到侵害时，74%学生很少运用法律的手段来维护自己的权益。说明学生的自护意识增强的同时，还有培养学生的法律意识，真正会用法律来保护我们的合法权益。因此，要建立和健全未成年人保护机构，条件允许，多设立未成年人法律援助中心。要关心和帮助流浪儿童、离婚家庭子女、孤残儿童、外来人口家庭子女以及违法犯罪未成年人等特殊的弱势群体，减少未成年人侵权案件和违法犯罪案件的发生。只有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的保护，他们才会学法、知法、信法、守法、护法，法律意识才会得到相应的提高。

5、 加大未成年人法制教育经费的投入，保证宣传教育活动的持续开展

经费短缺是未成年人法制教育工作中普遍存在的“瓶颈”问题，未成年人法制宣传教育作为一项复杂的社会教育工程，需要长期坚持，经常开展，形式多样，加大经费的适当投入是非常必要的。

四、 结语

通过本次调研活动，让我们了解到了当代中学生法律意识的情况，也使我们更进一步的了解了法律在当代中学生的掌握和运用上存在的具体问题，通过数据显示，让我们看清中学生法律意识的现状，通过分析数据，剖析现状，找出原因与不足，然后得出提高中学生法律意识的建议和结论。我们希望通过此次的中学生法律意识的调研，给今后如何提高中学生的法律意识，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通过增强中

学生的法律意识。中学生犹如初升的太阳，代表着国家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是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接班人，是 21 世纪振兴中华的主力军。因此，加强中学生的法制教育，提高中学生法律意识，促进中学生的健康成长，对国家的存亡、民族的兴衰、社会主义事业的继承至关重要。所以我们必须动员全社会的力量进行综合治理，让广大中学生健康成长，并在美好的蓝天下闪耀出自己的一片光彩。

法律意识的调查问卷报告 2

作为法学专业的学生，我秉承学校“走向社会、服务社会、锻炼能力”的宗旨，多视角关注社会热点、焦点问题并积极投身和谐社会建设的各个领域，经过观察发现大学生在暑假都倾向于打暑假工，但是在工作的过程中他们并不能很好的利用法律知识来维护自己的权利，处理纠纷。为了更深刻地理解和应用我所学的法律知识，我利用网络科技对大学生在暑假工作中的法律意识进行了调查。

一、调研方法，问卷调查

调查时间为 20xx 年 7 月 15 日至 20xx 年 8 月 20 日，我利用网络通过微信，微博和 QQ 发布问卷网址，并且通过好友的转发和协助对大学生进行调查，调查方式为无记名填写网络调查问卷，人工进行调查结果分析，从而得出了下面的调查结论。

二、调查结果

通过问卷调查，对当代大学生在暑假工作中的法律意识有了基本的了解，调查情况如下：

(1) 你是否打过暑假工？

A、是 70% B、否 30%

(2) 你的权利是否在暑假工作中受到侵犯？

A、是 61% B、否 39%

(3) 当你的权利在暑假工作中收到侵犯时你是否想过维护自己的权利？

A、是 45% B、否 55%

(4) 当你的权利在暑假工作中收到侵犯时，你想通过何种途径维护自己的权利？

A、法律 37% B、暴力 33% C、宁愿自己吃亏，放弃维护 30%

从（1）到（4）的问卷回答可知，大学生在暑期工作中大多数都会遇到过权利受到侵犯的现象，但是由于缺乏法律意识，很多大学生都是宁愿自己吃亏，放弃维护自己的权利，这也促使用人单位忽视了对大学生权利的保护，促使这良现象的滋生。

（5）你能区分违法和犯罪？

A、能 52% B、否 48%

（6）你是否会对所从事的暑假工作进行是否存在违法现象的分析？

A、是 22% B、否 78%

（7）你是否是个遵纪守法的人？

A、是 98% B、否 2%

（8）你认为法律在现实生活中的作用是？

A、很重要，是维护权益的有效手段 30%

B、比较重要，有时试图用法律解决问题 41%

C、一般重要，不到万不得已不会运用法律 29%

D、不重要 0%

从（5）到（8）的问卷回答我们可以看出，当代大学还是具备一定的法律知识的，可见法律知识的普及范围还是在扩大的，但是由于很多大学生不是法学专业的，对法律理解和运用还是不够的，这也导致部分大学生在遇到纠纷时放弃法律途径解决问题。

（9）当你参加暑假工作时，你会有意向和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吗？

A、是 87% B、否 13%

（10）你知道《劳动法》里规定的试用期为多长？

A、三个月 22% B、六个月 48% C、一年 30%

根据我国《劳动法》的规定，试用期最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而在调查中发现，有 73% 的大学生不知道，这一问题不仅与大学生在假期的暑期工作有关更与大学生毕业后的就业问题相关，可见大学生对与自己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了解并不多。

三、存在的问题

（一）、学生自身的法律意识淡薄。

（1）缺乏学习的主动性。学生进入大学后，学习环境、学习方式、人际关系、自我评价等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逐步开始对时代发展和社会变革有了更深刻的感受。面对着经济压力、学习压力、就业压力等众多人生考验，一些心理脆弱的学生会感到无所适从。随着心理压力的积淀，部分学生功利性、自我性、短期性、随意性心理症状混合交织，客观上会对法律、制度产生心理抵触。而且，多数大学生认为法律枯燥乏味，缺乏吸引力，因而，很少大学生会主动学习法律知识，对学校开设的相关课程，也只求考试过关，大多数学生重学分轻实效，也是大学生法律意识淡薄的原因之一。

（2）缺乏预知的远见性。一是腐朽思想的侵蚀，在不同程度上对大学生的生活方式、生存方式、思维方式和价值观念产生了影响。二是不良风气的干扰。随着高校与社会联系的日趋广泛与紧密，社会上各种不健康的东西通过各种载体和渠道进入了学校，侵蚀了部分学生的心灵，有的大学生错误地以物质利益为尺度评价个人利益，甚至为了经济利益，放弃了最基本的道德规范。没有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没有法律意识，即使当自己的正当权益受侵犯时，也不懂得如何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调查表明，很多大学生认为，自己目前并不需要法律，而等到真正需要时，才觉得为时已晚。

（3）缺乏知识的实践性。在调查中，很多法学专业的大学生反映，法律知识是学懂了，但是根本不知道如何应用，经过一定的时间后，知识便逐渐淡忘，更何况非法专业的学生，其实每个非法专业的专业都有开设相关的法律课程，详细讲述了相关的法律知识，然而，理论知识没有结合实践，而最终流于形式。

（4）对法律的信任度和对当前法治的整体现状的满意度不够

据了解，当代社会对法律保持信任的学生占 35%，认为法律会越来越完善的学生占 31.2%，而认为法律不如权利有用及法律越来越成为有钱人和有权人的工具的占 33.8%。对“法院做出公正判决有信心”者占 26.4%，对“当前整体法治环境不太满意和很不满意”的达 69.8%。这一方面说明作为法治前提的民主立法及其程序还很

不健全，司法不公乃至司法贪腐现象仍然畅通无阻；另一方面这种消极的法律意识也会严重地影响到公民法律信仰确立和法治理想信念的最终建立，表现出大学生法律信仰的一定程度的缺失，也反映了不利于大学生法律意识培养的法治环境和氛围。

（二）、客观环境的法律渲染力度不够。

（1）学校重视法律教育程度不够。一些高校对学生法制教育工作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到位，重视程度不够。有的把法制教育作为软任务，认为可抓可不抓；有的对学生法制教育定位不准，提不到重要的议事日程。在知识传输上，也存在一定误区。一是重刑事轻民事。教育者常常突出刑事法律在教育内容中的重要地位，过多地讲解刑法关于犯罪和刑罚的具体规定，从而导致学生对法制教育产生逆反心理。同时，由于轻视民事法律教育和民事权利义务观的正确引导，使学生在日常生活中，不能正确处理民事权利义务关系，常常引发纠纷。二是重义务轻权利。忽视对公民享有权利的宣传，有碍于大学生健康法律心理的形成。另外，除了法律专业的以外，其他院系的有关法律的课程，老师都不会严格要求学生，学生可以自由看自己喜欢的专业书或是课外读物。只要保持课堂安静就可以了，也没有向学生讲明到底法律的重要性有多大，基本死板的按照教学大纲授课，老师重视程度不够，学生自然也不够用心。由此，学生得到的法律知识更加缩水了。

（2）法律专业课堂缺乏活跃性。法律知识比较枯燥，假如老师按大学教学大纲死板授课，不经常与实际相结合就很难吸引学生的兴趣爱好，学生上课就会昏昏欲睡，失去上课的兴趣。

四、解决的措施

（一）学生主观方面

（1）学习法律知识对大学生来说具有重要的意义，对于促进和谐社会的发展，树立正确的信仰有关键的作用。所以要做到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将学到的东西用实践检验其是否正确，不断地展示自己的才华，增强对法律的认识，提高法律意识。

（2）当代大学生要在培养社会主义法律意识的同时加强社会主义法律修养。只有加强社会主义法律修养，不断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律素

1) 所以当代大学生要努力树立法律信仰，一个人只有从内心深处真正认同、信任和信仰法律，才会自觉维护法律的权威。大学生应当通过认真学习法律知识，深入理解法律在现代社会中的重要作用，深刻把握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精神，从而树立起对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信仰。

2) 积极宣传法律知识。大学生在自己学习和掌握法律知识的同时，还要向其他人宣传法律知识，特别要宣传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观念，宣传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优越性，使人们了解、熟悉和认同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从而推动全社会形成尊重和维护社会主义法律权威的良好风尚。大学生不仅要有守法意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而且要有护法精神，敢于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维护法律权威。

(二) 客观环境方面

1、要完善法律运行机制，加强社会道德规范的建设，创造有利于培养大学生现代法律意识的法治氛围和舆论环境。

随着经济政治的全球化，当代大学生思想更加开放，时代感更强，主观上期望法治，关心国家法制建设，但世界观还未完全成熟，易受外界环境影响，因此，立法、执法、司法部门做到立法的民主化、科学化，执法的程序化，守法的自觉化；大众传播媒体和各种社会力量应利用普法、守法、执法和监督法律实施的模范人物和典型事迹，进行生动的法制宣传，创造一个良好的法治环境和舆论环境，对于培养大学生现代法律意识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2、要加强校园的法治建设，营造培养大学生现代法律意识的校园氛围。

民主法治的高校环境必然对大学生法律意识的正确树立起到积极正面的影响。学校要制定相关的校规校纪，并且学校制定校纪校规时，要确保所建立和使用的规章制度不违背法治的精神，符合国家现阶段所颁布和使用的法律法规，并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维护学生合法权益，形成符合法治精神的育人环境，不断提高学校的教职工的法律素养，提高学校依法处理各种关系的能力”。

、深化大学法律课程的教学改革，开展校园法制文化活动，以适应素质教育对大学生法律意识培养的要求。大多数大学教材普遍存在内容设置不合理的问题，学校应当积极拓展法学选修课的开设门类和开设范围，普及法律知识，以满足不同层次学生的学习兴趣和需求，使学生从理性的层面对整个法治、法律及各部门法的基本价值理念和精神追求有一个宏观把握，从而逐步培养出适应现代素质教育要求的具有较高的法律意识的大学生。

3

一. 调查背景及意义：

了解并提升公民法律意识的意义在于:只有当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达到一定程度,具备了相应的法律素质,才能够形成整个社会的法治思维。公民认同法律权威,主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是实现法治社会的必不可少的前提要件。

二. 调查地点、时间、方式和对象：

调查地点：宣威市市政府对面

调查时间：20xx 年 2 月 13 日

调查方式：在指定地点设定答卷点，行人观看完展板后可自愿到答卷点答卷，问卷共有 50 份。

调查对象：宣威市市民

三. 调查结果及分析

通过对宣威市市民法律意识状况调查结果的研究,发现该市市民的法律意识正在逐步的提升,但是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下面就所调研的结果具体总结分析一下。

1. 市民法律意识明显提升。随着政府坚持不懈地开展普法工作以及媒体对案说法的报道越来越多,市民的法律意识特别是维权意识迅速觉醒。调查表明:在被调查的人群中,有一类市民是比较精通法律,善于使用法律维护自己的权利的,这类市民占被调查对象的 15.6% 的;一类市民则具备了最基本的法律意识,有一定的法律常识,这类市民占被调查对象的 67.3% ; 只有 17.1% 的市民则还处于法盲状态。说明绝大多数市民的法律素质已达到中等水平,法盲的比例正在日趋减少。

度有所提高,39.4%的市民已经意识到法律的首要作用是保护公民权利,12.6%的公民认为法律的作用是规定公民的义务。二是近七成的市民以维权作为学习法律知识最主要的目的。三是市民对公民权利的认知和与自己利益相关的具体法律法规的认知情况相对较好。如懂得在购物时索要发票加班时索要加班报酬等等。令人欣慰的是72.6%的市民对新出台的相关法律已经有所掌握和了解,

也反映了市民权利意识的觉醒和提高。对一些基本法制观念市民能作出正确判断。市民不赞同“人情大于国法”、“权力大于国法”。例如,20xx年底,宣威市行政复议办公室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52件。行政复议案件,其实反映出市民勇于质疑政府违法行为,勇于依法维权以及对法律权威的认可。

当权益受到侵害时,市民倾向于通过法律途径保护自身权益。69.5%的市民在购物受骗时会选择通过法律手段解决问题。79%的市民在受到商场保安人员无理搜查随身携带的物品时,会选择合法途径维护自己的正当权益。可以看出,多数市民已经具备了运用法律途径解决生活中常见问题的意识。比如,宣威市老十字街街边居民房被拆迁后,居民未能领到满意的补贴款,群众曾集体进京上访,而问题最终圆满的解决是通过法律途径,这些拆迁户通过申请仲裁的方式最终解决了纠纷,他们依据仲裁裁决书领到了住房补偿款。

2.市民的法律基础知识相对薄弱。此次调查显示,虽然市民的法律素质总体较好,但是呈现“意识先行,基础薄弱”的势态。由此可见,法律基础知识是市民法律素质中的薄弱环节,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市民法律素质的提高。

比如市民对宪法的理解还存在误区,对于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有哪些,知之甚少,甚至对于其中最基本的人权都不太了解。仅35.8%的人知道平等权是其基本宪法权利,仅44.8%的人知道人身自由权利是宪法权利,人权意识淡薄程度让人无法忽视。对于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有哪些认识也很模糊,比如仅29%的人认识到依法纳税是公民的基本义务。其他涉及到我国法律制度、法律监督机制等基础法律知识的认识上,大部

足很大程度地影响到法律遵守。

调查同时反映出来,虽然市民表现出强烈的维权意识,但只有少数市民有过运用法律的经历,绝大多数市民不是没有遇到需要法律解决的问题,而是感到“费时费力、成本太高,不划算”。

3.不同群体法律素质表现出一定的差异。领导干部、公务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大学生,其法律素质较高;社区居民则次之;其次是青少年、农民、流动人口,其法律素质相对较低,其中流动人口的法律素质堪忧。总体来讲,学历越高法律素质水平也相对较高。这种趋势在法律认知方面体现的最为明显,特别是权利义务对等的意识明显较强。

要解决当前普法工作中面临的问题,我们应着重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1.大力开展法律基础知识教育,加强重点对象普法。比如针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尤其民营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要利用企业职校、培训讲座等形式有计划、分步骤地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法规、企业管理知识,提高其依法生产、依法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和依法参与市场竞争的水平和能力。青少年学法应与德育工作相结合,加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培育公民契约自由、公平竞争、诚实信用意识,促进市场经济依法规范运行。针对企业职工,广泛宣传安全生产、劳动和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针对广大市民,广泛传与城镇房屋拆迁、农村土地征用、承包和流转以及国企改革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广泛宣传与新农村建设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2.不断提高政府立法质量,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从2008年5月起,市政府法制办就着手对宣威市现行的涉及35个部门的203件规章进行清理。同时,在媒体上公布了宣威市人民政府现行有效的132件规章目录。使法律法规更加有效地规范和制约现代社会生活的运转。

科学制定立法计划,合理安排立法项目,特别要突出振兴宣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构建和谐宣威的内容。法规规章草案的起草单位要立足全局,努力克服部门利益和地方保护主义,确保立法的科学性、合理

,完善政府立法的听证、专家论证、公众参与、新闻发布会等制度,使政府立法充分体现人民群众的利益。

3.创新普法宣传教育形式,加大宣传力度。注意挖掘和发挥各种媒体的作用,促进法制宣传教育资源共享。要充分利用普法网、局域网络等先进科技手段,不断提高法制宣传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比如在宣威法制机构网页上开辟复议与应诉专栏,将复议申请书格式、典型案例、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进行及时更新,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申请复议提供便利。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作用,采取法制专题节目、法制类公益广告、直播法律知识竞赛等形式普及法律知识,将其作为向公众传播法律知识、理念的大众化和常规化的普法方法,这是最有效、经济的宣传方式,也是现代社会高度信息化发展趋势的必然要求,是普法模式转变的重要方面。

4

摘要:

法律素质作为国家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对国家的法制建设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学生是一个特殊群体, 学生法律素质如何直接关系到未来国家法制建设的进程。为此我们对在校学生法律素质的状况进行了一次问卷调查。本次调查以“学生法律素质”为主题, 通过调查、分析等方法的运用, 对学生的法律素质进行分析, 进一步了解学生法律素质的现状, 并就此提出相应的改善措施。

关键词:

学生 法律素质 调查

一、调查方法:

问卷调查

我们对鲁东学商学院公管系和经济系进行了抽样问卷调查, 调查的对象是在校学生, 调查方式是无记名调查, 人工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

二、调查方式和结果

问卷结果如下:

(1)你生长在 ()

农村 76% B 城市 24%

(2) 违法和犯罪 ()

A 能 23% B 不一定 31% C 不能 56%

(3) 在你的经历中，曾用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么 ()

A 用过 25% B 没有用过 75%

(4) 你是否会通过一些渠道了解国家的法律制度或法制进程 ()

A 经常会 20% B 有时会 60% C 不会 20%

(5) 你知道劳动法是何时颁布的吗 ()

A 知道 34% B 不知道 66%

(6) 超市的人员要求你被搜身，你会怎么做 ()

A 拒绝 80% B 如果对方强硬就接受 15% C 完全接受 5%

(7) 如果你参加勤工助学或者工作时，你有意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么 ()

A 有 47% B 没有 53%

(8) 你认为法律在你的日常生活中作用如何

A 非常重要 33% B 一般 40% C 不重要 27%

(9) 目前我国的法治状况：

A 已经是法治社会 21% B 各方面差的还很远 79%

(10) 你觉得将《思想到的与法律修养》作为学生的公共课程有意义么 ()

A 意义很 63% B 意义不 29% C 没有意义 10%

问卷结果分析：

通过调查，我们对学生法律素质是有了基本的了解。来自不同地区、不同背景的同学对法律的认识程度不同，但总体看来，学生的整体法律意识不强，法律素质亟待提高。

三、原因分析：

我认为，学生整体法律素质偏低主要是由以下几个方面造成的：

1) 心理因素的影响

在校学生正处在心理和生理的发育期，心理上具有强烈的要求他人和社会认可的冲动，喜欢用批判的怀疑的眼光看待周围事物，极力

想摆脱来自外界的干涉和约束，立自主意识增强。同时，这一阶段，学生世界观、人生观尚未完全确立，对错复杂的社会系统还缺乏完善的认识能力。这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以灌输为主的法律教育的效果。另一方面，学生进入学后，学习环境、学习方式、人际关系、自我评价等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逐步开始对时代发展和社会变革有了更深刻的感受。面对着经济压力、学习压力、就业压力等众多人生考验，一些心理脆弱的学生会感到无所适从。随着心理压力的积淀，部分学生功利性、自我性、短期性、随意性心理症状混合交织，客观上会对法律、制度产生心理抵触。

(2)价值取向的偏差

当代学生有更多的机会接触和了解世界的经济和社会文化状态，这有利于他们学习知识、开阔视野。但真假难辨、鱼龙混杂的各种信息也会对他们的价值观造成冲击和影响。有的在主流与支流、精华与糟粕、真善美与假恶丑等问题上分辨不清，甚至颠倒是非；有的只顾搞所谓的“自我设计”、“自我完善”，从而陷入极端个人主义泥潭；有的把追求物质享受作为人生的精神支柱，追捧“金钱万能、享乐至上”的生活方式。这种价值观的错位一旦受外界不良因素诱导，就容易走上违法的道路。

(3)高校法律教育薄弱

一些高校对学生法制教育工作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到位，重视程度不够。有的把法制教育作为软任务，认为可抓可不抓；有的对学生法制教育定位不准，提不到重要的议事日程。在知识传输上，也存在一定误区。一是重刑事轻民事。教育者常常突出刑事法律在教育内容中的重要地位，过多地讲解刑法关于犯罪和刑罚的具体规定，从而导致学生对法制教育产生逆心理，并且强化了“我不犯罪何须学法”的错误观念。同时，由于轻视民事法律教育和民事权利义务观的正确引导，使学生在日常生活中，不能正确处理民事权利义务关系，常常引发纠纷。二是重义务轻权利。忽视对公民享有权利的宣传，使学生产生“法律就是要求公民尽义务”的错觉，有碍于学生健康法律心理的形成。

(4)社会环境的不利影响

一是朽思想的侵蚀，在不同程度上对学生的生活方式、生存方式、思维方式和价值观念产生了影响。二是不良风气的干扰。随着高校与社会联系的日趋广泛与紧密，社会上各种不健康的东西通过各种载体和渠道进入了学校，侵蚀了部分学生的心灵，使其偏离正常健康成长的轨道。三是市场经济的负面影响。分配不公、贫富分化、利益矛盾等的发生，极易使学生价值观念出现个人化倾向。如果不能把握合适的“度”，就容易产生犯罪。有的学生错误地以物质利益为尺度评价个人利益，甚至为了经济利益，放弃了最基本的道德规范。

四、改进措施：

提高学生法律素质修养，提升法律思维水平，不仅是自身健康成长的需要，也是我国建设法治国家的需要。增强法律意识，提高法律素质，需要学校的教育，也需要学生自己的努力。

(1)高校应注重《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

改变《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仅仅是思想教育和法律知识教育的看法，将开设《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目的转化为使学生“通过学习法律知识，要达到既掌握法律这一重要武器，又提高思想和品德教育。”另外，高校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应实行以法律意识教育为中心的教学。因为这样做可以克服“课时少、内容多”的矛盾，这种会使课程内容得以精练，即使讲些必要的具体条文，也只是作为培养学生法律意识的材料对待，而不必花费过多的时间，这不仅会为教师在课堂上讲深、讲透主要内容，也会为运用其他的教学方式、手段提供可能，从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丰富教学内容，增强教学的说服力和吸引力，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从而来提高学生的法律意识。

(2)在教学中，高校法律教师应树立三种教学观念。一是树立“学生是处于主体地位，教师起主导作用”的观念，使学生由被动接受转化为积极主动的求学；二是使教师认识到教学的根本目的是使学生养成独立思考的习惯，而不仅仅是传授法律知识，即是培养学生法律意识的教育；第三、在教学过程中，“教书”和“育人”密切结合，相辅相成，避免教书和育人相割裂。

(3)作为高校学生，在学习法律公开课的时候，应该注意培养以下素质

1 法律至上意识。美国法学家伯尔曼说过“在法治社会中，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他形同虚设。“信仰法律，崇尚法律是人们对法律的一种尊重。法律的权威不仅来源于其强制性，更源于人们对法律的尊重、信赖和崇尚。

2 公民意识。培养公民意识就是培养树立人人平等的法治观念，权利与义务辩证统一的观念，与法制辩证统一的观念。从而正确认识自己与国家的关系，与人民的关系，以主人翁的态度正确对待国家利益与人民利益。

3 主体意识。市场经济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种主体经济，只有作为生产者和经营者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成为真正主体是，才会有竞争，有效益，有资源优化的配置。也才会有市场经济本身。因此培养自身的主体意识，充分认识到自己的立的主体地位，要在竞争中求生存和发展，这样才能实现自身的社会价值和自我价值。

4 守法意识。树立正确的守法观念，自觉守法，用法，护法。

5 法律保护意识。既要学会将自己的权利法律化。比如为自己的发明申请专利保护等，又要认识法律不仅是惩处犯罪的工具，更是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的有效武器，在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要敢于并善于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己的权益。

五、报告总结

学生是 21 世纪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学生法律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国家的前途和命运。本文通过对学生法律素质现状的调查和分析，初步提出了相应的改进建议，希望能唤起学生的法律意识，对学生法律素质的增强有所助。

法律意识的调查问卷报告 5

法律意识是法律规范、法律关系、法律行为以及立法、执法、司法等活动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法律意识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是社会主体对法律现象的主观把握方式,是人们关于法的知识、情感、评价与行为倾向的有机综合体。其中法律情感是社会主体对于法的稳定的

情绪体验,如对于法的尊重、亲近、关切还是蔑视、厌恶、冷漠等。在知识、情感、评价的基础上选择守法还是违法等就是社会主体的法律行为倾向。法律意识有先进与落后之分,现代与传统之别。现代法律意识是符合社会客观规律和时代需求的法律意识,是先进的法律意识。

一、调查目的:

现在,我国已进入了法制社会的时代,公民的日常生活不仅涉及到经济,还涉及到文化和伦理道德等多方面,而所有的这些都必须用法律来调整。通过对我国公民法律意识现状的社会调查,了解现今我国公民的法律意识状况(尽管每个地区各有差异,但也可大致了解),意识也希望通过了解,能加强和增进公民的法律意识,使其树立正确的法律的观念,对我们的法律有正确的态度,真正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用法。

二、调查程序:

此次调查主要用的是问卷调查调查方法。发放问卷,当场收回。

三、调查问卷结果及分析:

1. 您对我国法律了解多少?

- A 非常多——7——15.56%
- B 很多——15——33.33%
- C 一般——17——37.78%
- D 少——6——13.33%

2. 您认为我国法律执行状况如何?

- A 非常好——19——42.22%
- B 很好——16——35.56%
- C 一般——9——20%
- D 差——1——2.22%

3. 您觉得影响我国法律有效执行主要原因是?

- A 法律本身没有足够的权威——15——33.33%
- B 执法机关执法不严——9——20%
- C 一些领导干部不守法——17——37.78%
- D 多数人对法律尊重不够——4——8.89%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598114135045007007>